

胡适传略

刘 芳 王喜国◎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胡适传略

刘 芳 王喜国◎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适传略 / 刘芳,王喜国著. —上海:上海社会
科学院出版社,2014

ISBN 978-7-5520-0505-9

I. ①胡… II. ①刘… ②王… III. ①胡适(1891~
1962)—传记 IV. ①K8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17164 号



胡适传略

著 者: 刘 芳 王喜国

责任编辑: 曹艾达 唐云松

封面设计: 闵 敏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sassp@sass.org.cn

排 版: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40×960 毫米 1/16 开

印 张: 18.25

插 页: 2

字 数: 24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20-0505-9/K·232

定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写在前面的话

胡适是20世纪中国文坛的著名学者，中国新文化最重要的代表人物，堪称一代文化巨匠。由于历史原因，在中国大陆，对胡适的研究相对较少，然而，在港台和国外胡适研究却长盛不衰，且规模越来越大。这种研究的反差现象本身就说明，胡适是一个值得重视的历史文化人物。令人可喜的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理论界逐步打破了一些公式教条的束缚，具体深入研究问题的气氛日渐浓厚，胡适研究的势头渐次看涨。学者围绕胡适在“五四”前后的历史表现及其作用，提出了一些颇有突破性的见解，从哲学、历史、文学、教育、政治、外交等不同方面和角度，撰写了一些论著，有的学者还为之编了年谱。1998年，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了由欧阳哲生主编的《胡适文集》（共12卷）；2001年，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了《胡适日记全编》（共8册）；2003年，安徽教育出版社又出版了由季羨林主编的《胡适全集》（共44卷）。这正印证了当年毛泽东对胡适的评价，经历一个由单纯的政治评估到允许将来进行全面评估的过程，也验证了20世纪50年代毛泽东所说的“胡适对新文化运动当然是有贡献的”，不过他认为当时不必多讲“这些肯定的话，可以留待日后再说”的政策和策略的正确性与灵活性。^① 现呈在读者面前的这本《胡适传略》，正是在前人研究基础上抛出的一块引玉之砖。

^① 参见《新华文摘》，2011年第15期。

本书力求从胡适思想演进的轨迹切入,试图对其一生复杂的经历和思想作较为深入的阐述和挖掘。胡适生活于时代新旧交替,中西文化剧烈碰撞、交汇和融合的“灵魂四分五裂”的时代。那个时代知识分子的内心都充满着难以名状的痛苦和无所适从的疏离感,面临着理论和实践上的一系列困惑,并从中进行着艰难的价值选择。胡适可谓是一时代极其典型的“标本”。他既深受中国传统文化的熏陶和影响,并对之有过潜心的研究,又在19岁游学美国,受过7年之久的美式高等教育,西方文化的浸染使他对其有深切的了解和感受。因此他作为一个“两脚踩东西文化”的学人,中国许多传统的价值观,在他的意识和潜意识里,仍有极大的影响力和滞后力,这使他对中国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有一种自然而深厚的感情。然而,旧中国传统的社会政治理论和实际在强大而先进的西方标准之下,又使他感到虚弱而不愿予以认同。

在这种新旧和中西文化的交煎之下,胡适个人思想和行为的选择,不再可能是按“是”与“否”的两极思维逻辑来作截然明白、非此即彼的回答。因而在个人恋爱、婚姻,对民主、自由、政党、政府等一系列问题的看法、取向和行为选择上都表现出既想超越而又不能彻底超越的矛盾和痛苦,作出了看来似乎是矛盾而其实又是合乎逻辑的行为价值选择。

在个人婚姻问题上,他既不甘屈服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有过挣扎和浪漫时期,但又力求迁就,终生未毁与“小脚”妇女江东秀的婚约,而是以欢乐喜爱的外表,掩饰无情无爱的内心之苦。

在新文化运动中,他既“首举义旗”,提出了“八不主义”的新颖见解,但语气却甚为平和,把文学革命改成文学改良,并请求别人“匡纠是正之”。

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他既愤慨北洋军阀登峰造极的反动统治，多次挺身而出，撰文揭露走马灯似的北洋政府鱼肉人民、扼杀民主的黑暗统治，并与蔡元培、李大钊等人领衔提出“好人政府”，作为改造社会的最低要求；但又曾对北洋政府抱过一点希望，并为之出谋献策，幻想由他们来“裁兵”、“制宪”，实行“联省自治”。

在帝制问题上，他既反对帝制，抨击反动的专治统治，又反对冯玉祥率国民军发动北京政变，将溥仪赶出紫禁城的断然措施，先后两次谒见曾闹过复辟的末代皇帝。

在欧美之行中，他既盛赞俄国十月革命是“一个有理想、有计划、有方法的政治大试验”及其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像个“鲍雪微儿”（布尔什维克），又提出纯粹马克思主义与纯粹资本主义之间的“第三条道路”，主张实行“自由的社会主义”。

在人权问题上，他既不满于国民党政府钳制言路、践踏人权、推行人治的专制政策，发起“人权问题”讨论，但对于被“围剿”的共产党人和人民群众又没有说半句话。

在社会改革问题上，他既对中国社会的弊病痛心疾首，欲革尽五大恶魔，但又把帝国主义、军国主义、军阀置于革除对象之外，主张实行一点一滴的改良演进。“九·一八”事变后，他既提出对内作5年或10年的自救计划，在军事、政治、经济、教育等方面作好准备，又提出对外采取求和和“不抵抗主义”，容忍妥协；对于国民党那拿不起、放不下的情势，他虽表示过同情、支持，却又有许多说不出的怨恨和哀伤；他既不愿在国民党政府里任职苟生，又时刻以宾师自居，教育领袖，做国家和政府的“诤臣诤友”。

在中西文化讨论中，他既对中国传统文化采取“重新估定一切价值”的评判态度，主张整理“国粹”与“国渣”，又大力颂扬西方近代文

化的优越和先进,针砭中国传统文化的腐朽、落后部分,主张拼命走极端,表现出民族自卑感和虚无主义。

综观胡适 72 个风雨春秋的生命历程,集中表现为灵与肉、功与过、是与非、悲剧与喜剧、贡献与失误、成功与失败、超越与反超越的尖锐冲突。对于这些,我们在本书中力求以胡适的著作、书信、日记、自传及当时的报刊杂志和当事人的记载等有关材料,做到传评结合,理由事生,不颂不诬,公允精当,再现胡适作为一个中国知识分子在新旧交替、中西文化碰撞中的心理结构的变迁进程和思想轨迹。而这些对于正在走向未来的当代中国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超越前人、超越自身,探索中国现代化道路及其文化选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无疑有所裨益。

当亲爱的读者看完这本书后,掩卷深思,能把胡适这样色彩斑斓、面目清晰、血肉丰富的诸种形象交叉叠织、溶铸一体呈现出来,我们也就不胜欣慰了。

目 录

写在前面的话	001
第一章 早 熟	001
徽州、家族、铁花父亲	001
严格的母教	005
老成的“糜先生”	008
小无神论者	009
第二章 在上海	013
乡巴佬求“新学”	013
《真如岛》与白话小说	020
编辑《竞业旬报》	023
年少的诗人	025
考取官费生	028
第三章 留学美国	031
看到了一个新世界	031
讲演训练	035
关注国事	038
师从杜威	043
酝酿“文学革命”	048

第四章 新文化运动	054
回国、受聘北大与完婚	054
发表《文学改良刍议》	063
尝试白话诗	069
宣扬易卜生主义	075
第五章 哲学之路	084
“但开风气不为师”	084
传播杜威哲学	088
出版《中国哲学史大纲》	092
方法论的致用	098
第六章 徘徊	107
“问题与主义”之争	107
搬出“好政府主义”	111
谒见“皇帝”	117
欧美之行	123
第七章 《新月》与《独立评论》	133
重整主持新月社	133
讨论人权问题	135
倡导社会改革	142
创办《独立评论》	148
所谓“诤臣诤友”	155
第八章 跻身中西文化讨论	162
西化潮流的产儿	162
“科学与人生观”论战	165

中西文化的比较研究	170
《说儒》——孔子再评价	178
从“全盘西化”到“充分世界化”	183
第九章 政坛生涯	191
从“不争”到抗战	191
游说美欧	198
“驻美大使”	202
纽约至北平	209
“国大代表”	212
第十章 海外寓公	217
避居与“讲学”	217
考订《水经注》	223
《自由中国》事件	226
第十一章 孤寂的晚年	230
出任“中央研究院”院长	230
谈“容忍与自由”	232
围剿之中	236
溘然而逝	239
附录 1: 论胡适的中西文化比较观	241
附录 2: 作者刘芳有关胡适思想研究的论文目录	276
参考文献	278
后记	280

第一章

早 熟

徽州、家族、铁花父亲

胡适，原名嗣糜，行名洪骅，后改名适，字适之。1891年12月17日生于上海川沙镇，祖籍安徽徽州。

徽州，位于安徽省南部，以徽溪而得名。徽州的历史十分悠久，春秋时期属吴越之地，秦朝设县，唐朝大历四年（769年）这一地区已领有休宁、歙、黟、绩溪、婺源、祁门六县，北宋宣和三年（1121年）正式称徽州，明朝设府（民国元年废府，以后所领地域有所变化。据1986年12月行政区划，徽州地区领有屯溪市和休宁县、祁门县、旌德县、黟县、绩溪县、石台县、歙县）。徽州境内几乎全是山地，或群峰参天，或起伏绵延，景色甚为壮观，以奇松、怪石、云海、温泉驰名天下的黄山雄跨休宁、歙、黟等县。唐朝大诗人李白曾赋诗《送温处士归黄山白鹅峰旧居》盛赞：

黄山四千仞，三十二莲峰。
丹崖夹石柱，菡萏金芙蓉。
伊昔升绝顶，下窥天目松。
仙人炼玉处，羽化留馀踪。
亦闻温伯雪，独往今相逢。

采秀辞五岳，攀岩历万重。
归休白鹅岭，渴饮丹沙井。
风吹我时来，云车尔当整。
去去陵阳东，行行芳桂丛。
回溪十六度，碧嶂尽晴空。
他日还相访，乘桥蹑彩虹。

徽州景色虽美，土地却相当贫瘠，仅有小块耕地零星分布于峰峦环抱的盆地中，因此长期以来，许多徽州人被迫四处谋生，尤以外出经商者居多。

徽州人一般十二三岁就到店铺里当学徒、做生意，多靠小生意起家。由于长于经营，有的逐渐成为富商大贾，明朝徽商名闻全国，其中徽州的盐商差不多垄断了食盐贸易，实力雄厚。徽州人经商范围除浙江、江西、江苏、福建几个邻省外，还遍布长江流域各城镇及全国其他地区，所以有“无徽不成镇”的说法。徽州人的乡党、宗族观念很强，又有“徽州帮”之称。

徽州人经商有术，也较重视文化教育，这里先后涌现出一些开风气之先的著名学者。宋代大理学家朱熹，清代汉学大师江永、戴震、俞正燮、凌廷堪、胡培翬都是徽州人。徽州的刻书工艺在明代相当发达，运用“饴版”、“拱花”技术套印的彩色绘画，堪称精品。

胡适家族世代乡居绩溪上庄。上庄，又名上川，距绩溪县城约80华里，坐落在高山环绕的小盆地中。胡适的高祖以贩茶为业，是个小茶商，在上海东边的川沙镇开了家“万和”茶叶店，到他祖父时，又在上海城内华界开了一家支店。两处茶叶店的收入成为一家20余口的衣食来源。胡适家族中第一个读书人是胡适的伯祖父奎照（字星五），可他科场失意，只得一边经营茶店，一边做乡村塾师。

胡适的父亲胡传（1841—1895）字铁花、守三，号钝夫。他自幼聪慧，深得胡奎照的喜爱，读了些古书。胡传18岁开始科举考试，24岁中秀才。可后来5次乡试均未中第，到底没沾上举人的边。1868年

春，郁郁不乐的胡传离家来到上海，先以钟子勤为师，后又投在著名经师刘熙载的龙门书院学习辞章、义理、三礼等学问。在阅读《资治通鉴》时，“每见历朝用兵争战之际，成败之机大半决于得地利否”，^①遂对舆地之学兴趣浓厚，研习了《禹贡锥指》、《皇朝中外一统舆图》、《元和郡县志》等书，地理学造诣日渐精深。1870年，胡传以岁贡生候选训导（管府县教育的官员）。

从1865年开始，胡传承遗训主持修建胡氏宗祠。因工程浩大，遭族人反对，胡传力排众议，认为子孙修宗祠、敬祖宗，理所应当。胡氏宗祠于1866年兴工，费时10余载，耗资折合银圆1.3万余元，直至1876年才告竣工。宗祠有寝有房，有堂有廊，前后三层，颇为宽敞。胡传自诩为祖宗而“心力交瘁”。

胡传所生活的时代，西方列强正疯狂地掀起瓜分中国的狂潮。面对危局，他认为“中国之患在西北，而发端必始东北”。^②1881年，41岁的胡传因“修宗祠事已毕”，又不甘无为的现状，毅然只身北上，打算游历东三省，一方面寻找施展抱负的机会，一方面考察边疆地理，补正旧时图志的讹缺。在北京，经人介绍投奔清朝三品官吴大澂。这年冬天，吴大澂巡阅吉林边疆，胡传跟随前往。胡传在东北期间协助吴大澂编户保甲，办理垦务，勘定边界，曾在风雪交加的深山老林中迷路3天，大难不死，被吴大澂称为“国家干济之才”。此后，胡传又在广东充当幕僚，去河南办理河工，赴江苏作税务督察。1892年奉调到台湾，出任全台营务处总巡。为了查阅营防，胡传走遍了全台各隘塞，还到过澎湖列岛。这时胡传已有“能吏”之誉，1893年被台湾巡抚唐景崧委托代理台东直隶州知州，后又领台东后山军务，当上了文武兼管的“准”县太爷。

胡传上任后，查禁鸦片，兴办教育，开荒垦田，干得很卖力气。谁知，好景不长。正当他踌躇满志之时，甲午战争爆发，清政府战败。

① 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1，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469页。

② 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1，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625页。

1895年4月17日被迫与日本签订《马关条约》，割让台湾，同时命令在台官员内渡。这时候，胡传以往十分健壮的身体也因长年奔波而衰弱下来，脚气病日益沉重。1895年5月29日，日军在台湾登陆，6月底胡传离开台东，路经安平时又被抗日的黑旗军将领刘永福挽留帮忙。最后，胡传的身体完全垮掉，双脚不能行动，8月中旬渡海返回大陆，8月22日病逝于厦门。

胡传一生共三次娶妻。初娶冯氏，结婚不久冯氏就死于太平天国兵乱；续娶曹氏，生了三儿三女，曹氏在生下一对双胞胎儿子后病逝。胡传第三次续娶的绩溪中屯冯氏，名顺弟，便是胡适的母亲。

顺弟的父亲冯振爽，小名金灶，是个农民。年轻时参加过太平军，有一手好裁缝手艺。金灶平时辛勤劳作，农闲时给人家做衣裳什物，渐渐有了点积蓄，挣起了个小家庭。顺弟生在1873年，在金灶的三女一儿中排行老大。他们一家六口，生活虽不宽裕，却也和睦相处。可是，金灶有块心病，梦想着有一天能重建起太平天国战火中毁坏的祖传老屋。为这，金灶花了全部的心血。

顺弟是个懂事的孩子，在家里她手脚勤快，照顾弟妹，傍晚常到村头接挑担归来的父亲。她有着圆圆的面孔，长长的头发，虽称不上美，却很稳重。望着父亲负重佝偻的身影和忧愁的面容，顺弟常恨自己不是个男孩子，巴望着自己能帮父亲劳动、赚钱、建新屋。

转眼，顺弟16岁了。这年春天，星五的妻子来到金灶家替侄子胡传说媒，金灶夫妻不愿让女儿作填房，一时拿不定主意。顺弟独自暗想，这是报答父母的好机会，作填房可以多得聘金，可以帮父亲建起他一生梦想的新屋，就下决心答应了这门亲事。这桩婚事进行得特别快，从开八字、交礼单到花轿上门、娶亲，前后才20天。这年胡传已48岁，比顺弟整整大32岁。新婚后2个月，胡传离家，继续做他的小官去了。第二年，胡传把顺弟接到上海居住。第三年冬天顺弟生下一个男孩，也是胡传最小的儿子，这便是胡适，乳名“糜儿”。

小糜儿出世刚满3个月，胡传奉调去台湾供职。到1893年春天，冯顺弟抱着糜儿，同糜儿的四叔介如、二哥嗣柜、三哥嗣桢一起去

台湾投亲，在胡传做官的台东、台南度过了两年多团聚的快乐时光。年过五旬的胡传对顺弟很钟爱，常在公务之余教她认字读书，两年多的时间顺弟已认得近千字了。这对老夫少妻对稚子的喜爱，自不待言，他们一起教刚过两岁的糜儿识字，小胡适就这样学会了 700 多个“方格子”。

然而，这种共享天伦之乐的生活一晃而过。甲午战争爆发后，台湾备战。胡传只得托介如将家眷送回故乡。1895 年正月，顺弟携子离开台湾，经上海于 3 月回到老家绩溪。

严格的母教

顺弟携子回到绩溪不久，就传来了胡传客死他乡的噩耗。家庭的不幸使顺弟悲痛欲绝，给小胡适也留下了凄惨的回忆：

这时候我只有三岁零八个月。我仿佛记得我父死信到家时，我母亲正在家中老屋的前堂，她坐在房门口的椅子上。她听见读信人读到我父亲的死信，身子往后一倒，连椅子倒在房门槛上。东边房门口坐的珍伯母也放声大哭起来，一时满屋都是哭声，我只觉得天地都翻覆了！^①

胡适的母亲在她婚后的六年零四个月，仅仅与丈夫度过两年多的团圆生活后，变成了一个 23 岁的年轻寡妇。

胡家家道中落，经济困窘，再加上周旋在前妻子女之间，对一个年轻女子是何等的艰难。在这以后，顺弟又经历了父亲、妹妹、弟弟等 7 位亲人先后谢世的痛苦，顽强熬了过来。支持她生活的唯一支柱，便是胡传的“一点骨血——小胡适”。这个年幼的孩子，成为她全

^① 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1，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44 页。

部的寄托,她希望小胡适能学他的老子,走他老子的路。

小胡适回到家乡时,还不满4岁,连七八寸高的门槛都跨不过去。因为胡传留有应该让糜儿念书的遗训,顺弟教子心切,早早地把小胡适送到四叔介如的家塾里。

学堂就设在四叔家东边的一间小屋子里,学生只有两个,一个是四叔的儿子胡嗣秣,一个就是小胡适。嗣秣比胡适大几岁,但因从小过继给别人,受惯了溺爱,根本读不进书,只要四叔一离开就溜出去玩耍。胡适却不然,虽身材瘦小,坐学堂的高凳子都需要被人抱上抱下,可常一个人坐在学堂里温习念书,直到天黑才回家,并不觉得这是件苦差事。

由于小胡适原来已认得几百个字,不再需要念《三字经》、《千字文》一类的“发蒙书”,所以他念的第一部、第二部书就是他父亲编的四言韵文——《学为人诗》和《原学》。在《学为人诗》中,胡传极言仁义、性命、求知是为人的根本,说:“为人之道,在率其性”,“以学为人,以期作圣”,“穷理致知,返躬践实,黽勉于学,守道勿失”。这些思想承程朱理学的遗风,根植于胡适的幼小心灵中,对他有很大影响。以后,他又陆续读了《律诗六抄》、《小学》和“四书五经”。后来,四叔就任阜阳县训导,家塾由族兄禹臣接管,学堂也搬进了宽敞的“来新书屋”,学生增加到10多个。

禹臣先生对学生要求很严,学生都怕他。有的不愿读书而逃学,被抓回来打屁股。胡适在读书上从不偷懒。胡母望子成龙,每天天刚亮就唤胡适起来,催他快些去学堂念书,叮咛胡适千万不要丢父亲的脸。胡适倒也不负母望,10天之中,总有八九天是第一个到学堂的。当时,胡适家乡的学金不多,每位学生全年只送给塾师两块银元,先生不肯耐心教书,只让学生死背书而已。顺弟为了多使小胡适长些学问,交的学金特别优厚,最多时每年送去12块银元。这样一来,胡适果然得益不少,四叔和禹臣先生都对他格外关照。讲书时,每读一字,讲一字的意思;每读一句,讲一句的意思,久而久之胡适体会到了其中的恩惠,别的孩子读完“四书五经”,连“父亲大人膝下”都

弄不懂，他却能帮人家学《幼学琼林》了。

胡适读书时，孔夫子已冠有“至圣先师”、“大成至圣文宣王”一类神圣头衔，所有学堂都要供孔子牌位。“来新书屋”的墙上高挂着一幅硃印石刻的孔圣人像。冯顺弟盼儿子读书成名，对孔子也就格外虔诚，一再叮嘱胡适要拜孔夫子。一次，胡适去大姐家拜年，看见外甥供着一个纸匣做的孔子神龛，心里好生羡慕。回到家里，也造了座小圣庙。他“在家中寻到了一只燕窝匣子，做了圣庙大庭；又把匣子中间挖空一方块，用一支午时茶小匣子糊上去，做了圣庙的内堂，堂上也设了祭桌、神位、香炉、烛台，等等”。^① 然后又在神庙两厢添设了颜渊、子路一班圣门弟子的神位，从《联语类编》中抄出许多圣庙匾联句子，用金锡箔做成匾对，请近仁叔写了贴上，这座孔庙真费了小胡适不少心思。顺弟见儿子这样敬奉孔夫子，当然十分高兴，还给他一张小桌子专供神龛，每逢初一、十五总让胡适给孔夫子磕上几个响头。

冯顺弟把小胡适视为掌上明珠，可从不溺爱，既是慈母，又是严父：

我(胡适)做了错事，她只对我一望，我就看见了她的严厉眼光，就吓住了。犯的事小，她等到第二天早我睡醒时才教训我。犯的事大，她等到晚上人静时，关了房门，先责备我，然后行罚，或罚跪，或拧我的肉。无论怎样重罚，总不许我哭出声音来。她教训儿子不是借此出气叫别人听的。^②

冯顺弟从不在别人面前骂胡适一句，打胡适一下，很照顾儿子的自尊心。母亲的这番苦心，小胡适也颇能理解。一次，小胡适做了错事受罚，跪着哭，用手擦眼睛，不知带进了什么细菌，后来足足患了一

① 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1，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9页。

② 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1，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4页。